

大學部畢業考5月22日起舉行

學校要聞

【本報訊】111學年度大學日間學制學士班畢業班考試，將於5月22至28日舉行，進修學士班由授課教師於上課時間，自行舉行考試或上課。修習大學部四年級（建築系五年級）課程者，須參加畢業班考試，如適逢上課，可向任課教師請假，參加畢業班考試。

考試時，校園室內環境配合指揮中心規範，實施「自主佩戴口罩」措施，課務組提醒，務必攜帶學生證（或身分證、健保卡、駕照等）應考，未帶前述證件者，應提前至教務處註冊組申請臨時學生證，以免延誤考試入場時間；試前應詳閱並遵守考場規則，經查獲違反者一律依考場規則議處；考試鈴響後應立即入場，不得在試場外觀望、逗留；考試期間試場內外應保持肅靜，繳卷後請勿在走廊高聲喧嘩，以免影響尚在考試的同學。